

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2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278
交易代码	00727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7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10,000,209.64 份
投资目标	在注重风险和流动性管理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1、封闭期投资策略：（1）久期策略；（2）收益率曲线策略；（3）类属配置策略；（4）利率品种策略；（5）信用债策略；（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2、开放期投资策略：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

	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较低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产品。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2 年 7 月 1 日-2022 年 9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1,374,521.21
2.本期利润	13,008,917.2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2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12,162,966.5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4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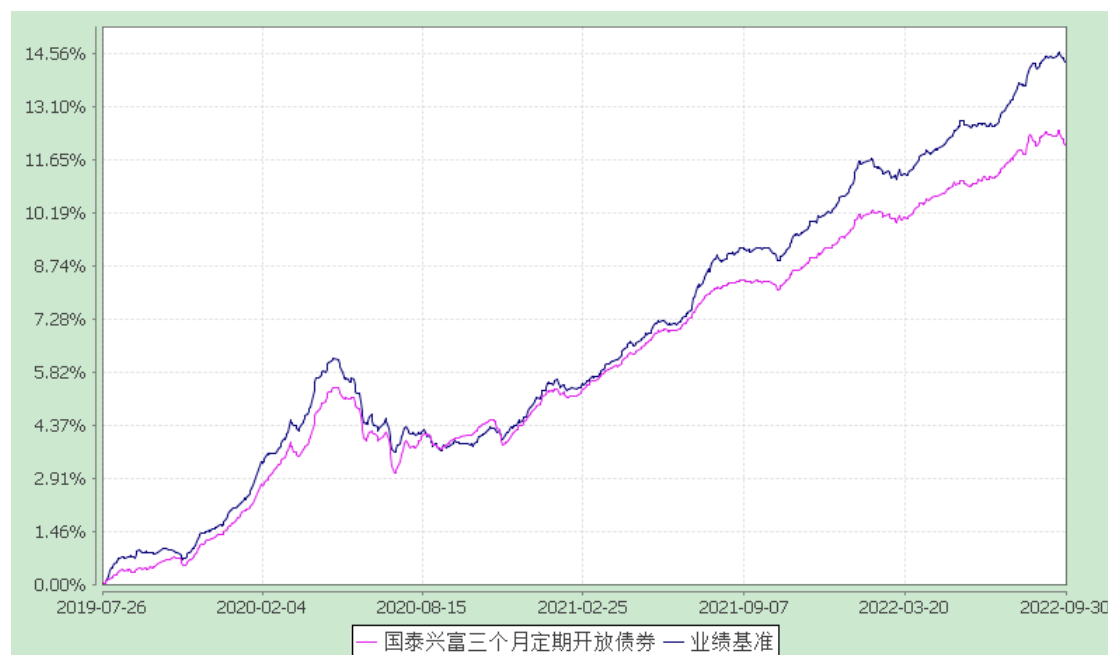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8%	0.06%	1.52%	0.05%	-0.74%	0.01%
过去六个月	1.65%	0.05%	2.58%	0.05%	-0.93%	0.00%
过去一年	3.46%	0.04%	4.66%	0.05%	-1.20%	-0.01%
过去三年	11.43%	0.05%	13.35%	0.06%	-1.92%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03%	0.05%	14.32%	0.06%	-2.29%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 年 7 月 26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7月26日，本基金的建仓期为6个月，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黄志翔	国泰润利纯债债券、国泰民安增益纯债债券、国泰瑞和纯债债券、国泰嘉睿纯债债券、国泰聚享纯债债券、国泰丰盈纯债债券、国泰惠盈纯债债券、国泰润鑫定期开放债券、国泰惠富纯债债券、国泰瑞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	2019-07-26	-	12 年	学士。2010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在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交易员。2013 年 6 月加入国泰基金，历任交易员和基金经理助理。201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国泰淘金互联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11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起兼任国泰润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国泰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4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国泰润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8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国泰瞬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8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上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国泰民安增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2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国泰安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

	放债券、国泰惠丰纯债债券、国泰裕祥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国泰盛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的基金经理				民安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民安增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瑞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10 月起兼任国泰嘉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11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国泰聚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丰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12 月起兼任国泰聚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丰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3 月起兼任国泰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润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润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而来）、国泰惠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国泰信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5 月起兼任国泰瑞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7 月起兼任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惠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9 月起兼任国泰裕祥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10 月起兼任国泰盛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
--	---	--	--	--	--

					金经理，201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国泰惠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索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09-10	2022-09-29	26 年	学士。曾任职于申银万国证券、君安证券、银河证券、银河基金、国金基金等。2020 年 3 月加入国泰基金。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国泰中国企业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基金经理，2020 年 9 月起兼任国泰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8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国泰合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丰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9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12 月起兼任国泰中债 1-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瑞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2 月起兼任国泰瑞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4 月起兼任国泰惠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5 月起兼任国泰惠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6 月起任投资总监（固收），2021 年 9 月起任绝对收益投资部总监。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

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 and 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团队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组合在三季度有部分赎回，组合在卖券应对赎回的情况下，在八月“降息”前增配了 5 年政金债和 10 年国债，之后参与十年国债的波段操作，季内拉长了久期和拉高杠杆。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的净值增长率为 0.7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52%。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642,896,530.52	99.92
	其中：债券	601,498,996.27	93.48
	资产支持证券	41,397,534.25	6.43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31,179.63	0.08
7	其他各项资产	10,815.04	0.00
8	合计	643,438,525.1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36,378,664.00	26.6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15,302,759.72	81.0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11,823,232.05	60.88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49,817,572.55	9.73
9	其他	-	-
10	合计	601,498,996.27	117.4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00212	20 国开 12	1,000,000	103,262,904.11	20.16
2	210208	21 国开 08	600,000	60,697,693.15	11.85
3	220019	22 附息国债 19	550,000	54,348,508.29	10.61
4	210203	21 国开 03	500,000	52,283,356.16	10.21
5	190404	19 农发 04	500,000	51,905,287.67	10.1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89407	21 建元 11A4_bc	400,000.00	41,397,534.25	8.08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国开行、农发行、民生银行、北京银行、华夏银行、建设银行”违规外）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国家开发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发放固定资产贷款未落实实贷实付要求；贷款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未严格执行受托支付；未按规定报送案件信息；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违法违规行为；通过资金滞留方式以贷转存；流动资金贷款“三查”不到位，未能有效实施信贷风险管控；违规向“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发放贷款；授信管理不尽职；部分贷款用途不合规等原因，多次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未有效监督贷款资金用途，信贷资金未按约定用途使用，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存贷挂钩，违规收取贷款保证金，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为已发生实质性风险的企业违规办理无还本续贷业务，延缓风险暴露；未落实“实贷实付”，贷款资金滞留账户；未经成本测算，银团贷款安排费联合收费等原因，多次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分支机构因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转让不良资产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违反信用信息安全管理相关规定；违反账户管理相关

规定；未按规定向人民银行备案个人银行账户；未按规定挑剔残缺、污损人民币；违反信用信息安全管理规定；未按规定对高风险客户采取强化识别措施；办理无真实贸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以票据贴现资金作保证金虚增存款；部门岗位职责中未体现服务价格及收费管理、客户投诉处理机制及责任追究等职责；部分客户未纳入集团统一授信管理；贷款调查、资金支付管理、贷后管理严重不尽职，贷款形成风险，发生涉刑案件；发放贷款用于承接不良贷款，掩盖资产质量，发放的贷款已形成不良；“化整为零”违规批量转让个人不良贷款、“逆程序”开展个人不良贷款转让业务；未经总行授权开展兜底承诺业务；未按照会计原则进行财务核算；公章使用登记簿记载不真实；未按照“穿透”原则计提拨备；发放实际承担风险的委托贷款；在理财业务投资运作过程中提供隐性担保；超项目进度发放贷款等原因，多次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分支机构因信息安全和员工行为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贷后管理未尽职，个人经营性贷款未按约定用途使用；发生重要信息系统突发事件但未向监管部门报告；固定资产贷款发放未执行实贷实付；贴现资金管控不严，贴现资金回流出票人账户，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未按规定进行执业登记和管理；虚报、瞒报金融统计资料等原因，多次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分支机构因贷款“三查”不尽职；.监控不力，贷款资金被挪用；违规向资本金不足的房地产开发贷款项目发放贷款；委托贷款资金违规流向房地产市场；内部控制不到位，发放借名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资金回流；违反金融营销宣传、金融消费争议解决相关规定；违反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相关规定；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未按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未建立以分级授权为核心的消费者金融信息使用管理制度；投诉信息报送错误、投诉数据迟报；以多种方式违规掩盖风险；贷款管理不到位，违规挪用信贷资金收购不良资产；办理无真实贸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发放主体结构未封顶的个人住房按揭贷款、个人贷款资金被挪作他用；违规办理续贷、展期业务；违规签署虚构的债权转让协议；虚增存贷款；贷款管理不审慎，未按项目工程进度发放贷款；支行行长轮岗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等原因，多次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分支机构因贷款管理不到位，个人信贷资金被违规挪用；对公信贷资金被违规挪用于股市；员工行为管理不到位；对子公司账户未经人民银行核准或向人民银行备案；未按规定收缴假币；占压财政存款或资金；未按规定开展持续的客户身份识别，未按规定对高风险客户采取强化识别措施，未按规定完整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身份识别信息；未按规定向人民银行备案个人银行账户；未按规定挑剔残缺、污损人民币；经收的预算收入转入“待结算财政款项”以外的其他科目及账户核算；违反信用信息安全管理规定；小微企业贷款管理严重不到位；项目贷款管理严重失职；流动资金贷款管理严重不到位；违规向非融资性担保公司提供授信；个人消费贷款贷后管理不到位；保险销售行为可回溯管理不规范；办理保险业务时存在夸大收益、虚假陈述产品销售，并且存在风险揭示不充分问题；存在自制代理保险辅助单，对客户产生误导；贷后管理不到位，导致信贷资金回流至借款人账户；贷款“三查”未尽职；内控管理严重失效、员工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损坏金融许可证；违规办理银团贷款业务；违规借贷搭售财产保险；财务顾问服务质价不符等原因，多次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本基金管理人就上述公司受处罚事件进行了及时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公司存在的违规问题对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的实质影响，对该公司投资价值未产生实质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该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815.0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815.04
---	----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08,400,557.5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09.6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398,400,557.5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10,000,209.6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96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 总数	持有份额占 基金总份额 比例	发起份额 总数	发起份额占 基金总份额 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 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1.96%	10,000,000.00	1.96%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1.96%	10,000,000.00	1.96%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 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2 年 07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9 月 30 日	1,898,400,557.51	-	1,398,400,557.51	500,000,000.00	98.04%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3、关于准予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
-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

基金托管人住所。

10.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31089000，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